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18-032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报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披露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公司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0%—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31,307万元至36,003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前	修正后	修正前	修正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1,307万元-36,003万元	亏损:-7,500万元—10,000万元	盈利:31,307万元	盈利:31,30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7元-0.30元	亏损:-0.06元—-0.08元	盈利:0.27元	盈利:0.27元

- 二、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 1.营业收入降低
- 本期预计实现营业收入9亿元左右,较上年同期15.13亿元有较大幅度的降低。营业收入降低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沈阳利源”)项目投入了大量的资金,且未预期达产并产生效益,致使公司流动资金不足,无法保证生产原料的采购供应,产品不能及时交货。

- 2.费用大幅增加
- 由于沈阳利源的项目建设投入大量资金,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约1.5亿元左右。
- 四、其他相关说明
-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18-033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共20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冻结法院主要有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等,冻结单位主要有宁夏天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夏天元”)等。申请冻结金额约人民币1.5亿元,被冻结账户余额为83,456,933.51元人民币,2328.01美元、0.04欧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型	被冻结金额
1	**东风支行	*****015	专户	274,124.74	
2	**东风支行	*****004	专户	757,001.13	
3	**世纪广发支行	*****943	一般户	47,996.26	
4	**金汇支行	*****010	一般户	146,349.64	
5	**辽源分行	*****009	基本户	16,274,092.39	
6	**辽源分行	*****220	贷款专户	174,935.76	
7	**辽源分行	*****046	美元经常户	2,328.01	
8	**辽源分行	*****031	欧元经常户	0.04	
9	**开发区支行	*****777	一般户	3,439,377.72	
10	**辽源分行	*****769	日元户	0.00	
11	**沈阳分行营业部	*****037	一般户	10,199.31	
12	**辽源分行	*****220	专户	23,906.76	
13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28	专户	871,868.96	
14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177	一般户	73.79	
15	**金汇支行	*****221	保证金户	30,112,649.31	
16	**东北支行	*****233	保证金户	30,111,406.40	
17	**沈阳支行	*****968	基本户	349.96	
18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168	一般户	500,886.17	
19	**长春经济开发区支行	*****556	一般户	710,632.19	
20	**沈阳台支行	*****606	一般户	7,028.74	

二、账户被冻结的后续解决措施

上述账户被冻结的原因系公司与宁夏天元等的债务纠纷,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对此,公司财务部门正与申请人积极协商,采取相关有效措施,力争尽快解决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导致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紧张,已对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活动造成一定的影响。在本次账户被冻结事项解除之前,尚不排除后续公司及子公司其他账户资金被冻结的情况发生。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若有资金被冻结情况发生,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

关于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证券”)协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于2018年6月1日起参加国联证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 一、通过国联证券渠道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 二、本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
-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融通通研研究精选兴选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2689 |
|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 161601 |
|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 161603(A类) |
|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 161604(A类) |
|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 161606(前端) |
|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 161608(前端) |
|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 161609(前端) |
|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 161611(前端) |
| 融通内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161607(A类) |
| 融通内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1610(前端) |
| 融通内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161611(A类) |
| 融通内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161610(前端) |

注: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活动内容:

自2018年6月1日起,凡通过国联证券进行场外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享受在该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发售公告中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基础上最低4折优惠,相应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参与优惠,具体以国联证券公告为准。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晖先生的通知,获悉黄晖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股票办理了股权激励解除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7年7月12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晖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2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3%)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

2018年7月10日,黄晖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3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9%)质押给深圳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股东姓名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债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黄晖	是	1	2017年7月12日	2018年7月12日	中信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7,790,000	2017年7月12日	2018年7月30日		20.35%
		2,500,000	2017年7月12日	2018年7月30日		6.53%
合计	---	10,290,001	---	---	---	26.88%

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及控股股东员工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逸石化”)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5月3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公司将在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拟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完成不超过18亿元规模恒逸石化股票的购买。同时,2018年4月16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附属企业之部分员工成立信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拟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完成不超过6亿元恒逸石化股票。上述计划总额不超过24亿元。具体情况见公司2018年4月17日、2018年5月4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号——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上述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6月22日,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西藏信托·弘景1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采用二级市场买入方式购入本公司股票累计24,305,349股,占公司总股本1.05%,成交金额为人民币395,423,722.88元。详细情况见公司2018年6月23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及控股股东员工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5)。

2018年7月,公司持续推进第三期员工持股相关工作,推进过程顺利,自2018年7月1日起,公司进入半年度报告披露敏感期,待敏感期结束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及控股股东员工增持计划剩余部分将通过成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采取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完成标的股票购买。

后续持续关注公司上述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公司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逸石化”)于2017年6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6月6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并于2017年7月10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公司将在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拟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完成不超过6亿元恒逸石化股票的购买。同时,2018年4月16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附属企业之部分员工成立信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拟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完成不超过18亿元规模恒逸石化股票的购买。上述计划总额不超过24亿元。具体情况见公司2018年4月17日、2018年5月4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号——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上述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6月22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西藏信托·弘景1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采用二级市场买入方式购入本公司股票累计24,305,349股,占公司总股本1.05%,成交金额为人民币395,423,722.88元。详细情况见公司2018年6月23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控股股东员工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5)。

2018年7月,公司持续推进第二期员工持股相关工作,推进过程顺利,自2018年7月1日起,公司进入半年度报告披露敏感期,待敏感期结束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控股股东员工增持计划剩余部分将通过成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采取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完成标的股票购买。

后续持续关注公司上述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公司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231 债券代码:122087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债券简称:11凌钢债
编号:临2018-046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凌钢集团”)
-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995亿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8.38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关联担保情况及进展

2017年1月6日,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互相提供担保并签订〈相互担保协议〉的议案》(2017年1月23日,公司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1月29日,公司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相互担保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2018年2月14日,公司于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互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互保期限为三年,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在协议约定的互保额度范围内签署具体担保协议书,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2018年7月30日,根据《相互担保协议》和《相互担保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公司为控股股东凌钢集团与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凌源支行(以下简称“朝阳银行凌源支行”)签订的人民币1.995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8年凌源银借字第024号)提供质押担保,与朝阳银行凌源支行签订了《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8年凌源质押字第024号)。2018年7月30日,朝阳银行凌源支行为凌钢集团发放了1.995亿元贷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凌钢集团及其控制的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或融资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0亿元,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8.38亿元;凌钢集团及其控制的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或融资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0亿元,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7.09亿元。

二、被担保人(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辽宁省凌源市钢铁路3号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文广
注册资本:16亿元
成立日期:1998年7月1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7017569320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冶炼及副产品冶炼、采选、加工、销售;机械加工;冶金项目的科研、设计、建安安装、建设工程管理;发电;煤焦油、粗苯批发;冶金副产品、化工产品(不含监控、易制毒、危险化学品、销售);产生铁、钢铁、钢材、焦化产品出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的采购;仪表、零配件进口;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第三产业项目开发;建材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18年3月31日或2018年1-3月	2017年12月31日或2017年度
资产总计	2,476,886.76	2,504,124.06
负债总计	1,701,501.40	1,783,464.19
资产负债率(%)	68.72	70.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4,385.36	740,669.87
营业收入	439,466.38	171,307.57
利润总额	44,756.45	173,959.42
净利润	33,696.98	120,98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26.36	227,796.30

单位:万元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备有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共20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冻结法院主要有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等,冻结单位主要有宁夏天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夏天元”)等。申请冻结金额约人民币1.5亿元,被冻结账户余额为83,456,933.51元人民币,2328.01美元、0.04欧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型	被冻结金额
1	**东风支行	*****015	专户	274,124.74	
2	**东风支行	*****004	专户	757,001.13	
3	**世纪广发支行	*****943	一般户	47,996.26	
4	**金汇支行	*****010	一般户	146,349.64	
5	**辽源分行	*****009	基本户	16,274,092.39	
6	**辽源分行	*****220	贷款专户	174,935.76	
7	**辽源分行	*****046	美元经常户	2,328.01	
8	**辽源分行	*****031	欧元经常户	0.04	
9	**开发区支行	*****777	一般户	3,439,377.72	
10	**辽源分行	*****769	日元户	0.00	
11	**沈阳分行营业部	*****037	一般户	10,199.31	
12	**辽源分行	*****220	专户	23,906.76	
13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28	专户	871,868.96	
14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177	一般户	73.79	
15	**金汇支行	*****221	保证金户	30,112,649.31	
16	**东北支行	*****233	保证金户	30,111,406.40	
17	**沈阳支行	*****968	基本户	349.96	
18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168	一般户	500,886.17	
19	**长春经济开发区支行	*****556	一般户	710,632.19	
20	**沈阳台支行	*****606	一般户	7,028.74	

二、账户被冻结的后续解决措施

上述账户被冻结的原因系公司与宁夏天元等的债务纠纷,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对此,公司财务部门正与申请人积极协商,采取相关有效措施,力争尽快解决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导致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紧张,已对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活动造成一定的影响。在本次账户被冻结事项解除之前,尚不排除后续公司及子公司其他账户资金被冻结的情况发生。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若有资金被冻结情况发生,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日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苏州工业园区融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融投资”)持有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1,29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581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融融投资拟在本计划公告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择机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9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5817%,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5817%。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来源
融融投资	5%以下股东	1,290,000	1.5817%	IPO前取得;1,29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融融投资	1,290,000.00	2.215%	2018/2/2-2018/7/27	31.99-38.53	2018年1月24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的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的来源	拟减持原因
融融投资	不超过1,290,000股	1.5817%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2018/8/6-2019/2/1	按市场价格	公司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日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委托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5亿元,期限为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详细内容见2018年4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购买了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1.理财产品名称:财富银行进取之新晋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认购金额:10,000.00元人民币

产品起息日:2018年7月31日

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6日

理财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风险评级:较低风险

2.产品预期收益率:5.35%/年

3.投资对象:本理财产品投资于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ABS、ABN等以及A级或以上信用等级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券商收益凭证、优先股、存放同业、货币资金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券商/基金/保险定向计划及信托计划等。

4.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5.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6.产品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理财产品不能获得产品收益,甚至不能获得本金回收。

(2)市场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也可能存在实际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可能。

(3)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息、本金,则客户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对于合同约定可进行赎回操作的产品,若产品发生巨额赎回,客户可能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5)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期间的全部收益或本金的回收。

(6)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环境或本产品募集资金余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约定,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9)本理财产品可能因投资标的的价格波动,所配置信用产品因面临重大的损失而被止损等原因,导致理财产品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甚至出现负收益和本金面临部分或全部损失。

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或赎回)的总金额合计3,01